

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和磁材”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http://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http://www.zqrb.cn>；经济参考网，<http://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http://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http://cn.chinadaily.com.cn>），并置备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天和磁材
- （二）扩位简称：天和磁材科技
- （三）股票代码：603072
- （四）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6,428.00 万股
- （五）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6,607.00 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新股”）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具体如下：

- （一）涨跌幅限制放宽带来的股票交易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年修订），主板企业上市后的前5个交易日不设价格涨跌幅限制；上市5个交易日后，涨跌幅限制比例为10%，新股上市初期存在股价波动幅度较剧烈的风险。

（二）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为26,428.00万股，上市初期，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36个月或12个月，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公司本次上市的无限售流通股为6,474.5626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约为24.50%，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市盈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的比较情况

本次发行价格为12.30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5.1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4.44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0.13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19.2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处于“C3985电子专用材料制造”中的“磁性材料”行业。截至2024年12月1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0.21倍。

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与发行人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3年扣非前EPS	2023年扣非后EPS	T-3日股票收盘价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
------	------	-------------	-------------	-----------	----------	----------

		(元/股)	(元/股)	(元/股)	(扣非前) (倍)	(扣非后) (倍)
300748.SZ	金力永磁	0.4190	0.3668	19.44	46.39	53.00
300224.SZ	正海磁材	0.5342	0.4593	12.44	23.29	27.08
600366.SH	宁波韵升	-0.2069	-0.1833	7.62	-	-
000970.SZ	中科三环	0.2265	0.1802	10.74	47.43	59.59
000795.SZ	英洛华	0.0765	0.1107	10.48	137.02	94.66
688077.SH	大地熊	-0.3739	-0.4712	22.89	-	-
301141.SZ	中科磁业	0.3881	0.3094	39.38	101.48	127.27
算术平均值（剔除负值及异常值）		-	-	-	39.04	46.56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4 年 12 月 17 日（T-3 日）。

注 1：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注 2：2023 年扣非前/后 EPS=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T-3 日（2024 年 12 月 17 日）总股本。

注 3：英洛华、中科磁业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因显著高于其他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故作为极值剔除；宁波韵升、大地熊扣非前后静态市盈率为负值，因此未纳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市盈率算术平均值计算范围。

本次发行价格 12.30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3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20.13 倍，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3 年扣非后静态市盈率平均水平，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发行人所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的风险

主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有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市场风险、保证金追加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价格波动风险是指，融资融券会加剧标的股票的价格波动；市场风险是指，投资者在将股票作为担保品进行融资时，不仅需要承担原有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还得承担新投资股票价格变化带来的风险，并支付相应的利息；保证金追加风险是指，投资者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全程监控担保比率水平，以保证其不低于融资融券要求的维持保证金比例；流动性风险是指，标的股票发生剧烈价格波动时，融资购券或卖券还款、融券卖出或买券还券可能会受阻，产生较大的流动性风险。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文杰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区稀土应用产业园区

联系人：张海潮

电话：0472-5223560

传真：0472-5240506

(二)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邵亚良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16/22/23 楼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电话：021-20639435、021-20639436

传真：021-20639422

发行人：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 日

(本页无正文，为《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2日

（本页无正文，为《包头天和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